股票代號：5206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第二季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15樓之1
電　　話：(〇四)二二五八八八〇九

目　　錄

項　　目	頁次
壹、會計師核閱報告	1
貳、合併資產負債表	2-3
參、合併綜合損益表	4
肆、合併權益變動表	5
伍、合併現金流量表	6
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7-35
一、公司沿革	7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7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7-8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25
七、關係人交易	25-27
八、質抵押之資產	2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十二、其他	28-3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1-32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1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
(三)大陸投資資訊	32
十四、部門財務資訊	32-33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nWise CPAs & Co.
台中市404太原北路130號8樓之1
Tel:(04)2296-6234 Fax: (04)2291-0580

agn INTERNATIONAL

會計師核閱報告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以及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做修正之情事。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祥穎　　會計師：曹永仁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第 0930144676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第 0980018119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二　日

坤悅開發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19,662	15.6	$ 652,980	14.8	$ 408,344	9.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	2,250	-	4,020	0.1	13,590	0.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	342	-	505	-	1,043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	-	92,010	2.1	50,750	1.1
1195	應收建造合約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七)	-	-	13,734	0.3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	-	1,041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36	-	36	-	37	-
130X	存貨(附註四、六、七及八)	3,776,922	81.8	3,545,574	79.7	3,846,267	85.9
1410	預付款項	30,163	0.7	18,972	0.4	22,892	0.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及八)	73,857	1.7	105,065	2.4	118,071	2.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603,232	99.8	4,433,937	99.8	4,460,994	99.6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	3	-	3	-	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	10,193	0.2	10,994	0.2	850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1,950	-	2,100	-	2,250	0.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06	-	698	-	11,740	0.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852	0.2	13,795	0.2	14,843	0.4
1XXX	資產總額	$ 4,616,084	100.0	$ 4,447,732	100.0	$ 4,475,837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坤　　經理人：祁興國　　會計主管：賴志龍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六)	$ 1,883,601	40.8	$ 1,688,217	38.0	$ 1,870,597	41.8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78,494	1.7	84,786	1.9	81,266	1.8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120,056	2.6	140,693	3.2	135,580	3.0
218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	83	-	-	-
2195	應付建造合約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七)	-	-	-	-	16,575	0.4
2200	其他應付款	86,353	1.9	26,137	0.6	18,375	0.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	33,399	0.7	61,278	1.4	13,268	0.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六)	937	-	532	-	823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四、六及七)	369,599	8.0	309,996	6.9	561,938	12.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10,663	0.2	4,719	0.1	7,874	0.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83,102	55.9	2,316,441	52.1	2,706,296	60.5
2XXX	負債總額	2,583,102	55.9	2,316,441	52.1	2,706,296	60.5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及六）	1,485,000	32.2	1,500,000	33.7	1,500,000	33.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13,810	4.6	216,824	4.9	216,824	4.8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3,248	0.9	2,134	-	2,134	-
3351	未分配盈餘	290,924	6.4	430,347	9.7	50,583	1.2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四及六)	-	-	(18,014)	(0.4)	-	-
3XXX	權益總額	2,032,982	44.1	2,131,291	47.9	1,769,541	39.5
3X2X	負債及權益總額	$ 4,616,084	100.0	$ 4,447,732	100.0	$ 4,475,837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坤　　經理人：祁興國　　會計主管：賴志龍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	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500	營建工程收入(附註四及六)	$ 103,816	100.0	$ 252,565	100.0	$ 190,800	100.0	$ 279,127	100.0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03,816	100.0	252,565	100.0	190,800	100.0	279,127	100.0
5000	營業成本								
55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及七)	(77,553)	(74.7)	(166,226)	(65.8)	(152,718)	(80.0)	(191,443)	(68.6)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7,553)	(74.7)	(166,226)	(65.8)	(152,718)	(80.0)	(191,443)	(68.6)
5900	營業毛利	26,263	25.3	86,339	34.2	38,082	20.0	87,684	31.4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234)	(5.0)	(8,133)	(3.2)	(9,456)	(5.0)	(28,342)	(10.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809)	(14.3)	(10,866)	(4.3)	(31,046)	(16.2)	(23,571)	(8.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043)	(19.3)	(18,999)	(7.5)	(40,502)	(21.2)	(51,913)	(18.6)
6900	營業淨利(損)	6,220	6.0	67,340	26.7	(2,420)	(1.2)	35,771	12.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7100	利息收入	335	0.3	393	0.2	337	0.2	395	0.1
7110	租金收入	66	0.1	-	-	132	0.1	-	-
7190	什項收入	14,246	13.7	17,477	6.9	14,292	7.5	17,511	6.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647	14.1	17,870	7.1	14,761	7.8	17,906	6.4
7900	稅前淨利	20,867	20.1	85,210	33.8	12,341	6.6	53,677	19.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六)	35,275	34.0	21,790	8.6	36,400	19.1	22,308	8.0
8200	本期淨利(損)	($ 14,408)	(13.9)	63,420	25.2	($ 24,059)	(12.5)	31,369	11.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408)	(13.9)	63,420	25.2	($ 24,059)	(12.5)	31,369	11.2
	每股盈餘(附註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10)		$ 0.42		($ 0.16)		$ 0.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坤　　經理人：祁興國　　會計主管：賴志龍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庫藏股票	合計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16,000	$ 223,704	$ 30	$ 21,318	($ 22,880)	$ 1,738,172
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104	(2,104)	-	-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31,369	-	31,369
註銷庫藏股票	(16,000)	(6,880)	-	-	22,880	-
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500,000	$ 216,824	$ 2,134	50,583	$ -	$ 1,769,541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00,000	$ 216,824	$ 2,134	$ 430,347	($ 18,014)	$ 2,131,291
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1,114	(41,114)	-	-
現金股利-每股0.5元	-	-	-	(74,250)	-	(74,250)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24,059)	-	(24,059)
註銷庫藏股票	(15,000)	(3,014)	-	-	18,014	-
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485,000	$ 213,810	$ 43,248	$ 290,924	$ -	$ 2,032,9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坤　　經理人：祁興國　　會計主管：賴志龍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2,341	$ 53,67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租金支出	1	-
折舊費用	801	458
攤銷費用	150	150
利息收入	(337)	(395)
利息費用	24,244	25,6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1,770	2,959
應收帳款	92,173	(35,965)
應收建造合約款-關係人	13,734	-
其他應收款	1,041	2,564
存貨	(231,348)	(626,673)
預付款項	(11,191)	(7,592)
其他流動資產	31,208	46,087
應付票據	(6,292)	13,162
應付帳款	(20,720)	26,167
應付建造合約款-關係人	-	4,636
準備負債-流動	405	432
其他應付款項	(13,822)	(6,517)
預收款項	59,603	116,762
其他流動負債	5,944	7,7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0,295)	(376,684)
收取之利息	336	395
支付之利息	(24,456)	(24,658)
支付所得稅	(64,279)	(9,7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694)	(410,67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	3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1,0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	(11,03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95,384	450,54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5,384	450,5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66,682	28,8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2,980	379,5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19,662	$ 408,3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坤　　經理人：祁興國　　會計主管：賴志龍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第2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4年10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房地產開發等業務。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本集團」。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8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105年7月18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106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105年1月1日前發布，並於民國106年1月1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公報)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6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報導準則。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應自107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7號之修正「強制性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釐清」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整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下述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報導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IFRSs揭露資訊。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制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

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份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當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時（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本公司	坤聯公司	綜合營造	100%	100%	100%

(四)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本集團從事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或廠房出售業務，暨承攬營建工程業務，其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與營建工程有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基準；其餘科目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如下：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1)企業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之正常營運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者除外。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1)企業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之正常營運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衡量種類

放款及應收款，其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有效利息法係指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後成本並將利息收入分攤於相關期間之方法。有效利率係指於債務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當之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取金額折現後，恰等於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存貨/營建會計

1. 營建成本

本公司投資興建房屋，按各不同工程分別計算成本，主要之會計處理如下：

購入或換入土地，於取得所有權後列記「營建用地」，取得土地所有權前支付之購地價款列記「預付土地款」；投入各項工程之成本及基地成本列記「在建房地」，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預售房地收取之價款列記「預收房地款」，在工程完工交屋年度，「在建房地」及「預收房地款」按出售部份結轉為當期損益。

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係以工程已達可交屋狀態且以產權移轉或已實際交付房地之日期為準。

工程已售未售成本之分攤，採售價比例或建坪比例。但擇定以後，同一工程前後年度不得變更。

正在進行使在建工程（包括土地及興建中工程）達到可供使用或完工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

2. 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建造合約會計

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依照完工百分比法認列，且參照個別合約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予以衡量。

子公司對外承包之營造工程係屬於固定價格之建造合約，該工程若符合下列條件時，建造合約之結果為可靠估計：

1. 總合約收入能可靠衡量。
2. 與合約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
3. 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完成合約尚須發生之合約成本及合約之完成程度均能可靠衡量。
4. 可歸屬於合約之合約成本能明確辨認及可靠衡量，致已發生之實際合約成本能與先前之估計相比較。

建造合約之預期損失應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一號「 建造合約 」第A36段之規定立即認列為費用。

投入工程成本時列記「在建工程」，預收工程款時列記「預收工程款」，於每期期末依完工比例計算累積工程利益並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本期工程利益。但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利益超過本期期末按完工比例所計算之累積利益時，其超過部份作為本期工程損失。工程合約如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損失，如以後年度估計損失減少時，則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該年度之利益。

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應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應收建造合約款項下；預收工程款餘額超過在建工程餘額時，在建工程應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應付建造合約款項下。

子公司對完工比例之衡量係按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工程度。

對於長期建造工程之產出無法可靠衡量，惟已實際發生成本很有可能回收時，就已實際發生並預計能夠收回之工程成本予以認列等額之收入，工程成本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然而，若已實際發生成本很有可能無法收回時，僅就已實際發生工程成本於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金額列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遷移及原址復原成本。前述成本包含替換部份廠房及設備之更新成本及因建造合約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時，本公司將該科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認列折舊。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則被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份。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於損益中。資產使用後預期除役成本之現值，若符合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則包含於相關資產之成本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部分之成本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則每一部份單獨提列折舊及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重大組成部份)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折舊係按直線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各個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並認列於損益中，因其最能貼切反映資產未來經濟效應之預期耗用模式。土地無須攤提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如下：

運輸設備	10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3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並於必要時做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

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三年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生物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容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借　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

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五)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認列負債準備。

(十六)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原則上，授信條件為發票日後三十天至九十天，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集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為當年度估計之費用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應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本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將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該庫藏股之成本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予以調整減少。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予以調整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效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二十)股 本

普通股分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與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二十二)比較資訊

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或規定外，揭露所有當期財務報表報導金額之前期比較。當發生會計政策變動或重分類之情事時，比較資訊業已調整，俾與本年度財務資訊相比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現金及零用金	$ 127	$ 67	$ 9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19,535	652,913	408,247
	$ 719,662	$ 652,980	$ 408,344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集團對建案銷售係依合約內容按期收款。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集團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款收回情況良好，故未提列備抵呆帳。

本集團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三）存貨-建設業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待售房地	$ 248,397	$ 319,235	$ 617,700
營建用地	72,077	69,598	52,129
在建房地	3,456,448	3,156,741	3,176,43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
	$ 3,776,922	$ 3,545,574	$ 3,846,267

1. 本集團民國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在建工程投保金額分別為2,716,900仟元、2,534,800仟元及2,850,900元。

2. 本集團部分存貨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請詳附註八。

3.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7,553	$ 166,226	$ 152,718	$ 191,443
存貨跌價損失	-	-	-	-
	$ 77,553	$ 166,226	$ 152,718	$ 191,443

4. 待售房地明細如下：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君山	$ 179,683	$ 268,366	$ 617,700
雅美	44,073	50,869	-
四德段323-15	24,641	-	-
	$ 248,397	$ 319,235	$ 617,700

5. 營建用地明細如下：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容移用地	$ 72,077	$ 69,598	$ 52,129

6. 在建房地明細如下：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雅美	$ -	$ -	$ 412,960
君臨	676,469	613,806	515,015
泰若天成	759,516	671,864	646,473
君品	468,436	395,164	304,663
君湛	262,375	211,726	153,760
四德段II	209,012	202,724	182,114
日新段	356,446	356,441	352,040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溝皂段	122,596	112,837	113,063
迎勝(華泰段)	247,432	240,129	237,310
華泰段(16、17、18地號)	149,983	151,762	150,112
永成段	204,183	200,288	108,928
	$ 3,456,448	$ 3,156,741	$ 3,176,438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第2季	104年度	104年第2季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4,244	$ 52,094	$ 25,687
利息資本化利率	1.642%~3.17%	2.58%~3.43%	2.65%~3.25%

（四）其他流動資產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暫付款	$ 2,830	$ 5,383	$ 2,593
代付款	6,163	6,902	12,397
其他金融資產-活期存款	63,948	90,779	102,544
存出保證金	916	2,001	537
	$ 73,857	$ 105,065	$ 118,071

本集團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受限制資產-活期存款，請詳附註八。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040	$ 4,239	$ 1,320	$ 16,599
增添	-	-	-	-
處分	-	-	-	-
105年6月30日餘額	$ 11,040	$ 4,239	$ 1,320	$ 16,5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436	$ 4,001	$ 1,168	$ 5,605
折舊費用	436	233	132	801
減損損失	-	-	-	-
104年6月30日餘額	$ 872	$ 4,234	$ 1,300	$ 6,406

成本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239	$ 1,320	$ 5,559
增添	11,040	-	-	11,040
處分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1,040	$ 4,239	$ 1,320	$ 16,5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3,348	$ 903	$ 4,251
折舊費用	436	653	265	1,354
減損損失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436	$ 4,001	$ 1,168	$ 5,605

成本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4,239	$ 1,320	$ 5,559
增添	-	-	-
處分	-	-	-
104年06月30日餘額	$ 4,239	$ 1,320	$ 5,559

累計折舊及減損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348	$ 903	$ 4,251
折舊費用	326	132	458
減損損失	-	-	-
104年06月30日餘額	$ 3,674	$ 1,035	$ 4,709

1. 本集團截至民國105年6月30日、104年12月31日及104年6月30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保金額分別為11,620仟元、11,620仟元及0元。

2. 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六）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擔保銀行借款	$ 1,789,801	$ 1,688,217	$ 1,870,597
應付商業本票	93,800	-	-
	$ 1,883,601	$ 1,688,217	$ 1,870,597
利率區間	1.642%-3.17%	2.58%-3.17%	2.65%-3.25%

本集團短期借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七）預收款項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預收房地款	$ 369,599	$ 309,996	$ 561,938

關係人交易請參閱附註七。

（八）退休金

本集團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並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本集團於民國105及104年第2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17仟元及1,249仟元。

（九）股本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300,000	300,000	300,000
額定股本	$ 3,000,000	$ 3,000,000	$ 3,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48,500	150,000	150,000
已發行股本	$ 1,485,000	$ 1,500,000	$ 1,500,000

本公司於105年1月辦理註銷庫藏股1,500仟股，故本公司105年6月30日實收資本額為1,485,000仟元，分為148,5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十）資本公積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發行股票溢價	$ 213,810	$ 216,824	$ 216,824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面額發行股票所得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得用以彌補虧損。

（十一）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現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2.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六(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3.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優先保留營運及投資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分派。

4. 本公司於105年6月3日及104年6月10日舉行股東會，分別決議通過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114	$ 2,104	$ -	$ -
現金股利	74,250	-	0.5	-

（十二）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註銷庫藏股票1,500仟股，並以民國105年1月20日為減資基準日，該項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其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年6月30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1,500	-	1,500	-

收回原因	10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4年6月30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1,600	-	1,600	-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4,634	$ 10,270	$ 14,9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353	353
攤銷費用	-	75	75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8,081	$ 7,824	$ 15,9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229	229
攤銷費用	-	75	75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9,550	$ 21,103	$ 30,6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801	801
攤銷費用	-	150	150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3,065	$ 16,366	$ 29,4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	458	458
攤銷費用	-	150	150

（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12,539	$ 13,634	$ 25,729	$ 24,967
勞健保費用	1,157	1,120	2,508	2,309
退休金費用	653	628	1,317	1,249
其他用人費用	555	523	1,099	906
	$ 14,904	$ 15,905	$ 30,653	$ 29,431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0.1%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估列金額為0仟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5年3月8日舉行董事會及104年6月10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已於105年6月3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酬勞/紅利	$ 497	$ -
董監酬勞	-	-

105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104年6月10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104及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及104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729	$ 10,8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	-
土地增值稅計入當期所得稅	2,958	9,060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29,577	1,89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5,275	$ 21,790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854	$ 11,413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	-
土地增值稅計入當期所得稅	2,958	9,001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29,577	1,89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6,400	$ 22,308

2. 本公司截至民國105年6月30日止，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2年度。

3. 未分配盈餘情形如下：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99年度以後	$ 290,924	$ 430,347	$ 50,583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82,639	$ 22,271	$ 19,490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
稅額扣抵比率	19.20%	20.65%

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六）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20,867	($ 14,408)	148,500	$ 0.14	($ 0.10)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5,210	$ 63,420	150,000	$ 0.57	$ 0.42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12,341	($ 24,059)	148,500	$ 0.08	($ 0.16)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3,677	$ 31,369	150,000	$ 0.36	$ 0.21

(十七)營業租賃

本集團租用辦公室及廠房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介於1至3年，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第2季	104年2季
不超過1年	$ 2,099	$ 2,099
超過1年但不超過3年	175	2,274
總計	$ 2,274	$ 4,37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介於民國103年至106年。民國105年及104年第2季均認列1,050仟元之租金費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用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承攬關係人之工程，係依據預估工程投入成本加計合理利潤，經雙方比、議價後決定，並按合約約定收款，明細如下：

工程名稱	合約總價(未稅)	工程收入	完工比例
105年6月30日			
寶慶21	$ 229,000	$ 58,666	100.00%

工程名稱	合約總價（未稅）	工程收入	完工比例
104年6月30日			
寶慶21	$ 180,000	$ 38,664	61.71%%
愛美	176,190	26,482	74.04%%
	$ 356,190	$ 65,146	

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 -	$ 92,010	$ 50,750

應收關係人票據及帳款主要來自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其他應收款項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個人	$ -	$ 1,041	$ -

4. 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4年12月31日			
工程名稱	在建工程	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應收建造合約款	應付建造合約款
寶慶21	$ 170,334	$ 156,600	$ 13,734	$ -

	104年6月30日			
工程名稱	在建工程	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應收建造合約款	應付建造合約款
寶慶21	$ 111,078	$ 124,200	$ -	$ 13,122
愛美	130,451	133,904	-	3,453
	$ 241,529	$ 258,104	$ -	$ 16,575

5.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 -	$ 83	$ -

應付關係人票據及帳款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6. 預收款項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個人	$ -	$ -	$ 5,154

7. 代收款項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個人	$ -	$ -	$ 260

8.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依契約內容規定係採合建分售方式投資興建銷售，其明細如下：

		代收土地款		
建案名稱	合建型態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泰若天成	合建分售	$ 774	$ 360	$ -

9. 租金支出

出租人	承租標的	租賃保證金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15樓之2	$ -	$ 50	$ 50

出租人	承租標的	租賃保證金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15樓之2	$ -	$ 100	$ 100

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租賃交易，其有關租金交易之決定及收取方式，與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10. 本公司「雅美」工程案，係由受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公司擔任「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履約保證機制之同業連帶擔保保證人。已於民國104年8月取得使用執照，同時解除保證。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及104年第2季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015	$ 933	$ 1,999	$ 1,940
退職後福利	37	37	74	74
	$ 1,052	$ 970	$ 2,073	$ 2,014

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擔保用途
存貨(在建房地)	$ 3,456,448	$ 3,156,741	$ 3,176,438	銀行借款
存貨(待售房地)	179,683	268,366	-	銀行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	63,948	90,779	102,544	信託戶
	$ 3,700,079	$ 3,515,886	$ 3,278,98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泰若天成」工程案，部分係與其他關係人-個人合建分售，並依合建契約書之約定，開立90,000仟元之商業本票作為合建保證。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19,662	$ -	$ -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592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63,948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1,622	-	-	-	-
	$ 787,824	$ -	$ -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883,601	$ -	$ -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98,550	-	-	-	-
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86,353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50	-	-	-	-
	$2,168,554	$ -	$ -	$ -	$ -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52,980	$ -	$ -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6,535	-	-	-	-
其他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1,04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90,779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2,699	-	-	-	-
	$ 844,034	$ -	$ -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688,217	$ -	$ -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225,562	-	-	-	-
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6,137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50	-	-	-	-
	$1,939,966	$ -	$ -	$ -	$ -

	104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8,344	$ -	$ -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5,38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02,544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1,239	-	-	-	-
	$ 577,510	$ -	$ -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870,597	$ -	$ -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216,846	-	-	-	-
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8,375	-	-	-	-
	$2,105,818	$ -	$ -	$ -	$ -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市場價格變動，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存款及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市場利率上升/減少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9,418仟元及9,353仟元。

4.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及個人，且主係在預售時即簽訂合約並按期收款，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05年6月30日			
	1年以內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68,149	$ -	$ -	$ 568,149
浮動利率負債	340,270	1,543,331	-	1,883,601
	$ 908,419	$ 1,543,331	$ -	$ 2,451,750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35,558	$ -	$ -	$ 535,558
浮動利率負債	-	1,555,692	132,525	1,688,217
	$ 535,558	$ 1,555,692	$ 132,525	$ 2,223,775

	104年6月30日			
	1年以內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78,784	$ -	$ -	$ 778,784
浮動利率負債	600,277	713,110	557,210	1,870,597
	$ 1,379,061	$ 713,110	$ 557,210	$ 2,649,38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無。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1.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第2季有關產業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建設事業開發部	營造事業部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2,133	$ -	$ -	$ 132,133
部門間之收入(註1)	-	315,593	(256,926)	58,667
收入合計	$ 132,133	$ 315,593	($ 256,926)	$ 190,800
部門損益	$ 6,081	$ 1,558	($ 10,059)	($ 2,420)
部門資產	$ 4,762,709	$ 517,473	($ 664,098)	$ 4,616,084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建設事業開發部	營造事業部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3,981	$ -	$ -	$ 213,981
部門間之收入(註1)	-	452,281	(387,135)	65,146
收入合計	$ 213,981	$ 452,281	($ 387,135)	$ 279,127
部門損益	$ 37,558	$ 15,426	($ 17,213)	$ 35,771
部門資產	$ 4,767,565	$ 686,227	($ 977,955)	$ 4,475,837

註1：母子公司間順逆流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銷除。

本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建設事業開發部及營造事業部，建設事業開發部係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營造事業部係從事土木建築工程承攬。

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本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機構，故無地區別資訊之適用。

（三）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因客戶層分散，故無集中單一客戶之情形。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本公司	權益證券-股票 台中市第二信用合作社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03	$ 3	—	$ 3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之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坤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在建工程)	$ 165,467	39.5%	依合約規定。	—	—	($ 331,380)	166.9%	註1

註1：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消除。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0	本公司	坤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	在建工程(進貨)	$ 165,467	$ 552,686	依合約規定	86.7	198.0
				應付帳款	331,380	525,302	依合約規定	7.2	11.7
1	坤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付建造合約款	177,481	317,842	依合約規定	3.8	7.1
				應收建造合約款	6,121	274	依合約規定	0.1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關係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坤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本公司	坤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土木建築營造業	$ 151,473	$ 151,473	15,000	100.0%	$ 111,077	$ 1,320	($ 8,739)	$ －	$17,660	子公司(註1)

註1：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消除。